公开询价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【长春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培训学习系统使用权采购项目】

采购方式：公开询价

预算金额：人民币【35000】元（大写：【叁万伍仟元整】）

合同履行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，至【2029 年 11 月 18 日】止。

采购需求

1. 产品基本功能：具备课程上传、分类管理、学习进度跟踪、题库管理、随机组卷、固定试卷、防切屏、限时考试、自动判分等功能。

2. 采购数量和期限：160 个账号，使用期限 3 年。

3. 质量标准：产品来源合法合规，用于员工线上学习、线上考试等，满足员工常态化线上培训需求，支持 PC 端、移动端。

二、申请人资格要求

1.须为依法设立的独立法人主体，具备合法有效的经营资质，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本项目相关业务。

2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，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，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经营记录。

3.能够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三、报价要求及报价格式

1.报价币种为人民币，响应供应商须一次性报出本项目最终总价。

2.报价文件应包含：企业资质证明材料、营业执照扫描件、企业业绩证明材料（如有）、报价明细表（列明总费用、优惠价、服务内容说明等）、售后服务承诺。本次报价包含服务周期内全部商品、税费、售后等一切相关费用，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。

3.报价有效期：自报价截止之日起30日内。

四、询价及成交选定规则

1. 本次询价由采购人组建3人询价工作小组，主要负责供应商资格审查、报价核验、项目评审及排序工作；设置1名监督委员，对询价文件接收、开封、评审全部流程实施监督。

2. 本次询价须取得三家及以上合格供应商的有效响应，合格有效响应不足三家的，重新进行询价采购。

3. 询价工作小组对全部合格供应商，按照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序，排名第一的供应商确定为本项目成交候选人。

4. 成交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主动放弃成交资格的，采购人可按照本次询价评审排序，顺位选取下一名合格供应商承接本项目。

5. 若成交供应商在履约期间，未按约定完成合同约定工作，发生流程疏漏、资料缺失、组织失误，对项目进度造成影响的，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。在报价有效期内，采

购人可按评审排序顺位选择后续合格供应商继续承接项目；超出报价有效期的，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。

五、响应文件提交

截止时间：【2026 年 11 月 17 日】

递交地点：【长春市高新区蔚山路 3777 号】

递交要求：响应文件须为纸质版本并密封完好后报送至指定地点，未按规定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有权不予接收。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递交地点的响应文件，采购人一概不予受理。

六、咨询及联系方式

1. 项目联系人：【秦德忠】

联系电话：【13844034048】

2. 监督部门：【审计稽核部】

联系电话：【18628791060】

七、其他事项

本询价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【长春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】所有。